

证券代码：833346

证券简称：威贸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0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贾全勇、冯庆忠等 70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具体审核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拟提名贾全勇、冯庆忠等 70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将该议案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 2024 年 4 月 9 日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对拟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贾全勇、冯庆忠等 70 人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及公司内部渠道向全体员工进行了公示并征求意见。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出的异议。

3、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了同意意见，并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6）。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上述人员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核心员工人员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姓名	类别
1	贾全勇	核心员工

2	冯庆忠	核心员工
3	陆云	核心员工
4	彭惠群	核心员工
5	曹艳	核心员工
6	杜宏见	核心员工
7	吴菲萍	核心员工
8	曹俊廷	核心员工
9	肖利明	核心员工
10	黄雪明	核心员工
11	林叶	核心员工
12	张燕	核心员工
13	俞懿	核心员工
14	江德造	核心员工
15	邱文	核心员工
16	居维佳	核心员工
17	张本三	核心员工
18	何芳	核心员工
19	张雷	核心员工
20	谢春华	核心员工
21	徐明智	核心员工
22	李春雷	核心员工
23	刘强	核心员工
24	蒋超	核心员工
25	孙蚌蚌	核心员工
26	蒋菊	核心员工
27	吴热权	核心员工
28	黎花	核心员工
29	陈二兵	核心员工
30	丁俭军	核心员工

31	陈春杰	核心员工
32	杨丽丽	核心员工
33	王力	核心员工
34	汪杰	核心员工
35	顾大易	核心员工
36	黄立前	核心员工
37	徐玲	核心员工
38	王木霞	核心员工
39	刘卫平	核心员工
40	李爱红	核心员工
41	辛莉娟	核心员工
42	倪瑞英	核心员工
43	杨秋灵	核心员工
44	董存璐	核心员工
45	任天群	核心员工
46	杨会玲	核心员工
47	毛高艳	核心员工
48	张丹丹	核心员工
49	周月美	核心员工
50	杜荣	核心员工
51	孙可望	核心员工
52	郑乐艳	核心员工
53	杨淳钧	核心员工
54	陈珊珊	核心员工
55	薛耀忠	核心员工
56	谢亚军	核心员工
57	桑修荣	核心员工
58	李纯芝	核心员工
59	刘金穆	核心员工

60	朱正静	核心员工
61	陈怡彤	核心员工
62	胡凤	核心员工
63	张仲平	核心员工
64	谭恋华	核心员工
65	徐兴明	核心员工
66	田孝勤	核心员工
67	吕明桥	核心员工
68	孙善金	核心员工
69	唐平	核心员工
70	陈央及	核心员工

五、备查文件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拟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威贸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